

上海域潇稀土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上海域潇稀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域潇稀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域潇”）因业务拓展需要，拟与山东域潇锆钛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域潇”）分批签订锆英砂、金红石等矿产品的采购协议，协议合计金额不超过 4,800 万元，具体以签订的协议内容为准。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 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拟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涉及关联事项，关联董事吴涛回避了表决，会议审议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上述事项已得到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独立董事对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山东域潇锆钛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临沂市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团林镇埃沟一村

注册地址：山东省临沂市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团林镇埃沟一村

注册资本：18,000.00 万元

主营业务：矿产勘探、开采；矿产品的分选、加工、销售；货物运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陈淼

控股股东：济南域潇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吴涛

关联关系：济南域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域潇集团”）持有该公司35%股份，是第一大股东。公司董事吴涛是域潇集团的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和总经理。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参照合同签署日当月拟采购标的物的市场月平均价格，经双方协商一致而定。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海域潇计划向山东域潇分批采购锆英砂、金红石等矿产品合计不超过4,800万元（含税），上述含税金额均已涵盖协议项下上海域潇应向山东域潇支付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13%增值税、包装费等，上海域潇将以银行现汇转账方式支付。交易涉及的交货时间和地点、验收标准和方法、结算方式等均以签订的具体协议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本次关联交易是上海域潇开展经营的实际需要，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二) 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交易是上海域潇业务发展的正常所需，暂不存在风险。

(三)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能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优势，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不会对公司经营及财务带来不利影响。

六、其他事项

无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域潇稀土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上海域潇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30日